

# 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682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并邀请专家三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于2019年1月5日对“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进行竣工(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严格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意见,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查阅了相关资料,审查了“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过认真讨论评议,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完善建议,现根据整改完成情况及完善后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地位于高新区金山路西侧师图街与支英街之间的狭长地块,占地面积127.8亩。

项目建筑总面积35885.9m<sup>2</sup>,其中停保楼面积30089.08m<sup>2</sup>,综合楼面积3508.39m<sup>2</sup>,收银中心面积1260.82m<sup>2</sup>。保养场主要是为公交车提供安检、维修保养以及停放的场所,并配以相关的公交公司营运公司、后勤办公、驾驶员待发、驾驶员夜间休息等功能。月各类保养规模为800辆。

项目无厂外依托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年该项目的“项目建议书”由苏州市发改委批准(苏发改中心[2012]179号),2013年初苏州市发改委批复同意项目调整(苏发改中心[2013]2号)。2013年3月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市环保局作了批复(苏环建[2013]63号)。2015年1月项目开工建设,于2017年5月建成并开始试运行。

2018年4月-8月委托苏州大学卫生与环境技术研究所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监测及检查结果,委托苏州环职安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部令45号)》,本项目所属行业尚未开展排污许可证的申领工作。

2017年度附近聋盲学校向高新区环保局提出噪声投诉,经整改后至今无环保投诉。项目立项以来无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比为0.625%。

实际总投资 16364.12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比 0.61%。

#### （四）验收范围

对“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整体进行废气和废水环保设施竣工环保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原环评在保养场内设置公交专用加油设施(加油机 6 台 12 枪及储油罐等)，实际只安装 2 支加油枪及一个柴油加油贮罐，第一次监测非甲烷总烃超标后，企业封存了储罐，停止加油，建设单位承诺不再使用储罐(见附件中承诺书、封存照片)，因此减少了非甲烷总烃排放。

2. 原环评建设内容为建筑总面积 32000m<sup>2</sup>，其中维修保养用房面积 11500m<sup>2</sup>，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3500m<sup>2</sup>，双层停车坪面积 17000m<sup>2</sup>，实际建设建筑总面积 35885.9m<sup>2</sup>，其中停保楼（维修保养用房及双层停车坪面积）面积 30089.08m<sup>2</sup>，综合楼（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3508.39m<sup>2</sup>，收银中心面积 1260.82m<sup>2</sup>。建筑总面积增加约 12.1%。

3. 主要设备变动情况：除了取消加油设施外，还取消了电动葫芦、发动机翻身机、发动机高温清洗机、硅整流电焊机、机油加注机、碱水清洗机、铰压机、空压机工作台、离合器分泵试验台、连杆镗床、柳钉机、磨刹车蹄片机、门泵及卸荷阀工作平台、平衡机、骑马攀螺丝拆装机、气动机油加注机、清洗机、台钻、铣床、悬臂小吊车、移动龙门架吊车、制动鼓专用车床、轴承拉器。增加单梁行车、工业吸尘器、液压机、制动鼓镗床各 1 台，地道顶升泵增加了 6 台。

原环评中对保养维修工序未细化描述，实际包括检测、维修、换油、换部件、轮毂打磨等内容，因此环评表遗漏了轮毂打磨机、除尘设施，实际安装五台轮毂打磨机及二台袋式除尘器。

4. 原环评中洗车废水采用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外排，实际采用隔油沉砂池+FSJ-800 洗车废水净化设备(砂滤及炭滤)处理。

环评中未考虑轮毂打磨机运行产生的颗粒物，实际在每台轮毂打磨机上方安装集气罩收集颗粒物并进入两台 DC30-I 型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要求，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明确这些变动不属于重大环境影响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 废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砂池+FSJ-800 洗车废水净化设备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少量定期外排废水与生活污水(含经隔油处理的食堂废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去苏州高新区第一污水厂处理(“雨、污水接纳审批表”已由苏州高新区水务局、环保局及规划局批准)。

2. 废气：维修车间焊接等产生的烟气经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轮毂打磨机颗粒物由集气罩收集并进入两台 DC30-I 型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F II型)处理后由高出屋顶的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主要是风机、空压机、保养设备等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消声、减震以及绿化带等降噪措施。

4. 固体废物: 废轮胎、废汽车零部件等外售综合利用。危废(废机油、废油脂)委托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含油滤芯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处置协议正在更新中。

生活垃圾由苏州高新区环卫服务公司清运, 已签订协议。食堂外包, 餐厨垃圾(包括废食用油脂)由承包单位委托苏州华益洁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分别为 155m<sup>2</sup> 及 50m<sup>2</sup>, 已采取了防泄漏、防风、防雨等措施。

5.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2) 污水、雨水排放口及固废暂存场所已设置标识牌。

(3) 本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50m, 周边现状环境符合要求。

(4) 厂区绿化面积达 15000m<sup>2</sup>。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年4月3-4日、7月10-11日、8月6-7日委托苏州大学卫生与环境技术研究所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期间:

##### (一) 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生产设备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公交车保养负荷达 77-92%, 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 (二)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以下标准均为环评批复同意执行的标准)

1. 废气: 2018年4月3-4日在上风方向布一个测点、下风方向布四个测点每天采样四次进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颗粒物边界浓度达到《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但非甲烷总烃超标。为此建设单位封存了加油储罐, 于 2018年7月10-11日进行复测(上风及下风方向测点数不变)结果, 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018年8月6-7日对食堂油烟排气筒排放的油烟每天采样五次监测结果, 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可达到《GB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标准限值。

2. 废水: 2018年4月3-4日在污水排放口每天采样四次监测结果, pH、SS、COD、石油类、动植物油排放浓度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NH<sub>3</sub>-N、TP 排放浓度日均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满足苏州高新区第一污水厂接管标准。

3. 噪声: 2018年4月3-4日在项目厂界周围布四个监测点位每天昼、夜各进行一次噪声监测结果, 均符合《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调试期间近一年产生的废轮胎 50 吨、废汽车零部件 6 吨，大于环评估算量。废机油年产生量约 1.8 吨、废滤芯 0.6 吨、废油 0.8 吨。

5. 根据企业近两个月稳定用水票核算，并根据污水排口浓度实际结果测算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2476t/a，COD 为 0.34t/a、SS 为 0.02t/a、石油类为 0.02t/a，低于环评批复核定的排放总量指标。实际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21170t/a，高于环评批复量，主要是食堂每日制作 800 份餐食外送但按排放浓度核，但经核算生活污水中污染物接管量 COD 为 3.28t/a、SS 为 0.32t/a、NH<sub>3</sub>-N 为 0.17t/a、TP 为 0.04t/a、动植物油为 0.02t/a 低于环评批复量。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 and 认真讨论和评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已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了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治理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数据表明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同意：“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1. 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设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
2. 加强对维修车间无组织排放的控制，根据目前对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要求对车间内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收集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
3. 本项目维修部分需执行《GB26877-2011 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相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基准废水量限值要求。
4.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按预案要求定时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对铝轮毂打磨粉尘爆炸风险的防范与管控，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3.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签到表。

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2 日

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公交金山路保养场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验收工作小组

签到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备注	联系方式	签字
	庞稼杰	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			13013782673	庞稼杰
	邵子怡	苏州环职安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751113636	邵子怡
	朱继雷	苏州大学卫生与环境技术研究所			15250186794	朱继雷
	方锦	苏州建设集团			13913094820	方锦
	陆晨	苏州公交场站管理有限公司			13358008838	陆晨
	陈明	苏州市环保联合会	高工		1706133000	陈明
	徐剑	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研高		15962168583	徐剑
	徐维强	苏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研交		18915524105	徐维强
	于山	苏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3951111533	于山